

【研究論著】 General Article

DOI:10.6163/TJEAS.202606_23(1).0001

《永樂南藏》對越南佛教的早期影響： 以十九世紀《大律藏》重刊的混合體為例

The Early Influence of the *Yongle Southern Canon* on
Vietnamese Buddhism: A Case Study of the Hybridity of the
19th-Century Reprint of the *Great Vinaya Canon*

阮蘇蘭*

Tô-Lan Nguyễn

李貴民**

Kuei-Min Lee

關鍵詞：漢喃研究院、木刻版、《大律藏》、黃雲寺、福田和尚、《永樂南藏》

Keywords: Institute of Sino-Nôm Studies, woodblocks, *Great Vinaya Canon*, Yellow Cloud Monastery, Most Venerable Phúc Điền, *Yongle Southern Canon*

2024年9月26日收稿，2025年2月17日修訂完成，2025年3月17日通過刊登。

本論文中描述漢喃院所藏《大律藏》木刻版的部分已曾用越南語發表過。參見阮蘇蘭：〈漢喃研究院所藏《大律藏》木刻版研究〉，《漢喃雜誌》，2022年第1期（2022年2月），頁57-74。這部分中文翻譯得到西南交通大學人文學院劉亞瓊、林潔滢與阮文越協助，再次表示感謝。本研究整體上受越南國家科學及技術發展基金會（NAFOSTED）資助，計畫編號：602.04-2025.21，計畫名稱：「經典的多元生命：東亞漢學視角下越南三教教義及其文獻之研究（Other Lives of the Classics: A Study on the Three Teachings and the Three Teachings Texts in Vietnam from an East Asian Sinological Approach）」。

* 越南社會科學翰林院哲學院正研究員

Senior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Philosophy, Vietnam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多元文化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Postdoctoral Research Fellow, Center for Multicultural Studies,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摘要

越南漢喃研究院現藏有河內黃雲寺《大律藏》木刻版殘本一種，共一百七片，刻有全書 60 卷中的 30 卷，共 192 葉。該木刻版以《大律藏》之名刊刻了漢文大藏經《四分律》一書，在越南十分罕見，迄今為止未見其任何刻本或複本。根據對現存木刻版殘片的研究，可以確定黃雲寺曾在一八六二年組織刊刻了至少一部分《大律藏》木刻版，其中，福田和尚起到了關鍵性作用。而《大律藏》木刻版的底本，經過初步比對其底本應該屬於《永樂南藏》本，而刊刻形式、裝幀方式則是受到《嘉興藏》傳入越南的影響，採用方冊裝幀發行。透過本文研究《大律藏》雕版可以了解《永樂南藏》最早影響到越南的證據，也可以知曉中國佛經版本對於越南佛教的影響。

Abstract

The Institute of Sino-Nôm Studies in Vietnam currently preserves a fragmentary set of woodblocks for the *Great Vinaya Canon* (Da lüzang) from Yellow Cloud Monastery in Hanoi. This collection consists of 107 blocks, containing 30 out of the 60 fascicles of the complete work, totaling 192 leaves. Published under the title *Great Vinaya Canon*, these woodblocks represent a printing of the Vinaya of Four Categories (Sifen lü) from the Chinese Buddhist Canon. Such an edition is exceptionally rare in Vietnam, and to date, no other extant editions or copies have been identified. Based on research of the surviving fragments, it is confirmed that Yellow Cloud Monastery organized the carving of at least a portion of these *Great Vinaya Canon* woodblocks in 1862, a project in which the Most Venerable Phúc Điền played a pivotal role. Initial comparative analysis suggests that the master copy for the *Great Vinaya Canon* woodblocks belongs to the *Yongle Southern Canon* (Yǒnglè Nánzàng) edition. However, the carving format and binding style were influenced by the introduction of the *Jiaxing Canon* (Jiǎxīng Dàzàngjīng) into Vietnam, adopting the fāng-cè binding for circulation. Through the study of the *Great Vinaya Canon* blocks, this article identifies evidence of the earliest influence of the *Yongle Southern Canon* in Vietnam and elucidates the impact of Chinese Buddhist canonical editions on Vietnamese Buddhism.

壹、前言

越南漢喃研究院至今仍以其收藏的漢喃文獻數量之多而聞名，該研究機構的文獻收藏始於二十世紀初由河內法國遠東博古學院進行的搜集，並持續在歷年補充擴充。¹雕版——傳統圖書製作之媒介是越南漢喃文獻的一個重要載體，然而，由於種種原因，對於現存放在漢喃研究院的近萬片雕版的了解甚少。

這批雕版存放在漢喃研究院，曾歷經多次搬遷後，部分雕版長期存放在院內毗鄰圖書館行政大樓的一個三十平方米的藏館中。二〇二〇年，漢喃研究院啟動了名為「漢喃研究院所藏雕版研究」的基礎科研專案。該專案



【圖一】漢喃研究院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所整理的三千片雕版
（阮蘇蘭攝，2021年）

案由蔡中史擔任主持者，參與者包括漢喃研究院的青年學者。在該專案中，阮廷興和黎氏荷做出了最大的貢獻。²該專案隨機選取了漢喃研究院所藏的四百片雕版，進行整理、分類和數位化工作。基於對這些雕版特徵的評估，該專案提出了一種既符合國際雕版研究標準，又能適應越南漢喃研究院所藏雕版具體情況的整理方法。³為了對漢喃研究院所藏的雕版進行全面研究，在前一項目的基礎上，王氏紅於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間主持了一項越南社會科學翰林院級科研專案。該專案的第一階段對三千片雕版進行了整理。截止發文前，該專案所整理的版片已收入漢喃研究院圖書館一樓的新藏館，以便進一步研究。截至二〇二二年底，該專案共整理了

¹ 參見〔越〕阮俊強、鄭克孟：〈漢喃研究院上半世紀（1907-2020）的研究成就和前景〉，《漢喃雜誌》，2020年第4期（2020年8月），頁6-31。

² 參見〔越〕蔡中史：《漢喃研究院所藏木刻板研究（第一階段）》，院級基礎科研專案，2020年。

³ 同上註。

三千四百片雕版。⁴

越南流傳的律藏一直是筆者們關注與研究的重點。二〇二〇年在參與蔡中史主持的專案時，阮蘇蘭很快注意到其中有十片木刻版可能來源於越南本《大律藏》木刻版，因為當年《律藏》是筆者們研究重點。⁵自二〇二一年起，阮蘇蘭參與了上述王氏紅主持的專案，負責整理約三千片雕版。遺憾的是，筆者們仍未能獲取到散存於未整理雕版中的相關材料。幸運的是，漢喃研究院仍然保存著此前研究人員所製作的雕版拓片。通過對拓片的分類和整理，筆者們仍可推進《大律藏》木刻版的研究。總結來說，本文所使用的文獻主要有兩種，一是漢喃研究院所藏的《大律藏》木刻版，二是《大律藏》雕版拓片。本文所涉及的木刻版編號，將一律使用木刻版拓片的編號，後文不再贅述。

貳、《大律藏》木刻版與保存現狀

在二〇二〇年整理的四百片雕版中，有十片是《大律藏》雕版，這是在本文定稿前筆者們能夠直接接觸到的《大律藏》雕版。⁶《大律藏》雕版的編號類型共有四種：⁷

一、以字母「LP」開頭的編號

此類編號標註於雕版側邊，以紅漆書寫。「LP」為河內蓮派 (Liên Phái) 寺的越南文縮寫。一九九四年，蓮派寺將寺內部分木刻版移交漢喃研

⁴ 自二〇二〇年一月起，因漢喃研究院新院舍動工興建，全院包含該批木刻板，已悉數遷往位於金馬上街 37 號之越南社會科學翰林院另一處址。目前，該批木刻板暫存於行政大樓一樓之收藏室內。

⁵ 參見〔越〕阮蘇蘭：〈十八世紀性泉法師與漢文藏律在越南的傳入與傳承脈絡〉，《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2020 年第 1 期（2020 年 6 月），頁 107-150。

⁶ 在二〇二三至二〇二四年間，漢喃研究院在越南社會科學翰林院級的兩項研究專案下，持續整理與研究約 6000 片木刻板。由於種種原因，筆者們未能參與其中，因此至今仍無緣直接接觸《大律藏》僅存的木刻板。

⁷ 本節中所述木刻板管理和編號情況，得到了鄭克孟副教授的傾力相助，特此感謝。

究院。⁸考察蓮派寺現存的雕版，並未發現其他木刻版具有相同的編號。因此可以推斷「LP」編號是在木刻版移交至漢喃研究院後由其所標註的。



漢喃研究院藏編號 LP.152 雕版
（阮蘇蘭攝，2021 年）



蓮派寺的木刻版櫃
（阮廷興攝，2019 年）

【圖二】漢喃研究院與蓮派寺現藏木刻版的比較

二、以字母「V」開頭的編號

此類編號標註並附有用紅漆在木板的小邊上寫的數字，大部分是在與「LP」編號相對的另一側。按鄭克孟觀點，這編號由漢喃研究院設定「V」為越南語「ván」（木刻版的意思），同時是漢喃研究院名稱中的院「Viện」的縮寫表示木刻版是本院的藏版。漢喃研究院於一九八〇年對這批木刻版進行編號。當時漢喃研究院經歷第一次搬遷，由李常傑街 26 號遷至青春郡的一間公寓。由於原館儲藏空間有限，因此在鄧進東街 183 號的新總部落成前，漢喃研究院暫遷至此處。這些木刻版最初由法國遠東博古學院收集與留藏，後來移交社會科學通訊院管理。一九七九年，基於原漢喃班 (Ban Hán Nôm) 的基礎，漢喃研究院成立。⁹ 同年，社會科學通訊院

⁸ 據〔越〕釋嘉光和尚和阮佐珥教授在《河城著名地標——蓮派寺》（河內：宗教出版社，2009 年），頁 35-37 介紹：一九九四年，蓮派寺釋嘉光經與多個機構協調後，將寺內所藏部分雕版轉移到漢喃研究院。此前，蓮派寺的木刻版保存於蓮派寺左側的藏書閣，共有三間。這三間房子較為寬敞，從這可以俯瞰寺內大殿。中有磚砌小徑，將藏書閣與大殿隔開。如今，藏書閣中仍存放著數十部佛經木刻版。據陳輝伯學者在 1972 年的統計，可知蓮派寺有 74 套佛經木刻版。

⁹ 參考〔法〕Philippe Le Failler：《河內法國遠東博古學院百年科學研究回顧（1900-2000）》（河內：資訊文化出版社，2009 年）。〔越〕吳世龍、陳泰平：《遠東博古學院（1898-1957 年）》（河內：河內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 年）。

將這批木刻版移交至漢喃研究院。由於青春郡公寓時期並未明確記錄木刻版的收藏狀況，僅能得知這批雕版被保存在一個三十平方米的藏館內。一九九〇年，這批木刻版連同其他文獻遷入漢喃研究院新總部。二〇〇〇年，漢喃研究院研究者龔克略與畫家黎國粵合作撰寫《越南古代圖畫》一書，書中引用部分木刻版拓片。¹⁰為避免受潮，這些木刻版原本被存放在研究院綜合樓二樓。然而，考量其重量可能影響建築結構，後來被遷移到一樓。

三、白色記號筆標註的編號

以白色記號筆標註的編號，與字母「V」開頭編號位於同側，或覆蓋其上，少部分則標註於木刻版另一側。此編號與漢喃研究院所藏木刻版拓片上用圓珠筆標註的編號是一致的。鄭克孟指出，該編號是二〇〇三～二〇〇四年漢喃研究院進行木刻版拓片工作時所標註的，為一九九九年漢喃研究院漢喃文獻整理專案的研究內容之一。¹¹



【圖三】《大律藏》木刻版上的編號標註方式
(阮蘇蘭攝，2021年)

¹⁰ 參見〔越〕潘錦尚、龔克略、黎國粵：《越南古代圖畫》（河內：河內美術出版社，2000年）。

¹¹ 參見〔越〕鄭克孟：〈漢喃研究院三十年來的建設與發展〉，《漢喃雜誌》，2000年第1期（2000年2月），頁3-12。

四、紅色記號筆標註的編號

用紅色記號筆標註在木刻版長邊黏貼的條形標籤上的編號，是二〇二〇年阮廷興在處理和拍攝四百片雕版過程中所標註。該編號與雕版電子掃描檔下方編號保持一致。¹²



（阮蘇蘭攝，2021年）



（阮廷興供圖，2020年）

【圖四】第00220號《大律藏》木刻版，阮廷興整理

由此可見，四類不同類型的編號是根據木刻版的保存狀態，在清點、整理或轉移過程中進行編號的，每組雕版編號排序與雕版記載的文獻內容並無關聯。這或許可以解釋同一片木刻版上為何有四種不同編號。（詳見表一卷數及編號對照表，此表據《大律藏》卷數進行排序）¹³

【表一】《大律藏》四類不同類型編號對照表

卷	葉	木板索號			
		LP (Liên Phái)	V (遠東 博古學 院) ()	白色改 正筆 (跟木 刻版拓 片編號 相同)	漢喃研究院 (阮廷興)

¹² 阮廷興團隊在拍攝木刻版時使用了半自動攝像及文物計數編碼器，這可以為每個影像和對應的古籍設置名稱和序列號。與目前常用的紙質編碼方法相比，該工具可以節省時間，增加美觀度，降低人工計算誤差。圖像版權歸阮廷興所有，製作人為黃玉孝。

¹³ □ 表示文字模糊不清或佚失。

16	21 (a); 22 (b)	LP634	V73	2285	VNCHN.0254
19	8 (a); 21 (b)	LP[[]]	V580	2129	VNCHN.0047
38	16 (a); 17 (b)	LP152	V100[83]	2229	VNCHN.0044
40	2 (a); 5 (b)	LP767	V494	2284	VNCHN.0220
43 (a); 42 (b)	21 (a); 19 (b)	LP525	V681	2141	VNCHN.0280
43	27 (a); 26 (b)	[[]]28[3]1	V722	2189	VNCHN.0041
43	7 (a); 空白 (b)	LP [[][]]	V953	2444	VNCHN.0184
44	18 (a); 20 (b)	LP520	V1124	2281	VNCHN.0191
55	13 (a); 20 (b)	LP348	V971	2135	VNCHN.0292
56	2 (a); 5 (b)	LP604	V1106	2190	VNCHN.0010

本文討論的十片雕版均標註了上述四類編號。(3)和(4)編號標註時間應在二〇〇〇年以後。當時蓮派寺所藏木刻版已入藏漢喃研究院，與原先所藏雕版合併。然而，另外兩種編號「V」和「LP」與(3)和(4)同時出現在同一片木刻版上，這對於確定雕版的來源產生重大的疑問。因為「V」編號來自漢喃研究院成立後對法國遠東博古學院在二十世紀初收集雕版的整理工作，「LP」開頭編號則為蓮派寺雕版入藏漢喃研究院時所編。更值得注意的是，這兩種編號分別出現在木刻版的不同側面，這使筆者們判斷研究人員可能在已標有「V」編號的木刻版上，錯誤地添加了「LP」編號，導致混淆。囿於當時的收藏條件，每片木刻版的儲存空間有限，只能保證每塊木刻版整齊並排，使編號位於同側，以便檢閱。一般而言，「V」編號通常位於木刻版較不易查看的一側，位置較為隱蔽。然而，第2284號木刻版的情況恰好相反。在這片雕版上，四種編號標註於同側（參見圖三），因為木刻板中部損毀，須於兩端邊緣處墊入竹條，以補平兩板間之落差。

《大律藏》木刻版大部分為長方形，長39-45公分，寬22-23.5公分。亦有特例，如第2190號木刻版，其形狀接近於平行四邊形，版片長邊分別為42公分和44公分。雖然木刻版形狀、尺寸略有不同，但印刷版面大小幾乎一致，長度在35-35.5公分之間，寬度在22-23公分之間。大部分木刻版的版面尺寸為35.5×25.2公分。誤差或為手工測量、或為木刻版熱脹冷縮所致。木刻版厚度一般在1.5-2公分之間。亦有特例，如2284號雕版厚達3公分。



【圖五】編號 4147a 《大律藏》
木刻版拓片
(阮蘇蘭攝)

從版面文字來看，由於曾經頻繁用墨刷印，這十片《大律藏》木刻版墨蹟烏黑鮮亮，字面工整出凸。根據木刻版受損程度，僅有 2141 號和 2135 號木刻版文字保存較完整，其餘木刻版均有不同程度的蟲蛀。2284 號木刻版已被蟲蟻蛀穿，字面模糊。2285 號木刻版側邊遭蟲蟻蛀穿，部分木刻版開裂，如第 2129、2141 號木刻版邊緣開裂，第 2281、2129、2444 號木刻版由兩側向

版心出現水平裂痕。部分木刻版出現鼓脹，如第 2190 和 2285 號木刻版。除版心外，《大律藏》木刻版每葉十行，每行二十字。儘管單字筆劃繁簡不同，但通常每字寬度為 1 公分。佛經木刻版材質以梓木和鳳梨蜜木為主，不過筆者們暫時無法確定《大律藏》木刻版的材質，需進一步探究。

《大律藏》版面內容大多具有兩面刻印屬於同一卷的連續或葉碼不連續。但也有少部分不連續情況。如第 2444 號雕版，一面為第 43 卷第 7 葉，另一面是空葉（木面）；第 2141 號木刻版 a 面為第 43 卷第 21 葉，b 面為第 42 卷第 19 葉。

據現有木刻版，無法推測漢喃研究院所藏《大律藏》木刻版總量。但根據這批木刻版的拓片，可以獲知一些重要資訊。此書中的每一葉大部分都拓印了 2 份拓片，但第 59 卷第 21、22、23 葉分別拓印了四份。每張拓片上標註了原雕版編號。一般而言，木刻版葉面分 a、b 兩面，若僅有一葉有文字，另一面為空葉，則不區分 a（上）、b（下）面。

多數拓片紙面尺寸為 38.5×48.5 公分，少數為 51.4×77 公分。大部分拓片比較清晰，可以基本反映出當時木刻版內容和保存情況。但也有比較模糊的拓片。一是因木刻版狀態不佳導致拓片模糊。如第 44 卷第 25 葉和第 46 卷第 31 葉等。二是由於拓片製作工藝不精而導致的拓片模糊，如第 34 卷第 31 葉和第 36 卷第 7、第 23、第 25 葉等。特別是編號 1428 雕版拓片，由於拓片第 2 葉過於模糊，無法判斷卷數。但據內容和編號，可推斷

該拓片屬於第 11 卷。存在拓片與木刻版不對應的情況。如拓片中有第 34 卷中的第 10 葉和第 6 葉，分別標註了不同的木刻版編號。拓片第 10 葉的編號為 5178a 和 5178b，第 16 葉編號為 5177a 和 5177b，或為整理者誤記。第 10 葉的編號應為 5178a，第 16 葉的編號應為 5178b。根據內容，二者應為同一片雕版的 a、b 面，對木刻版進行實際考察後方可確定。

如上所述，木刻版可以用四種類型的符號進行排序，但由於本文所考察的拓片（2003～2004 年）是根據第三種編號類型，即白色記號筆進行編號的，因此筆者們遵循該種編號類型對雕版進行排序。a、b 用來區分木刻版的兩面。據拓片編號，可大致確定《大律藏》有一百七片雕版。根據現有雕版拓片（包括 2020 年所處理的十片木刻版），將《大律藏》木刻版分為五種類型：

第一類（18 片）：一面為《大律藏》，一面為其他書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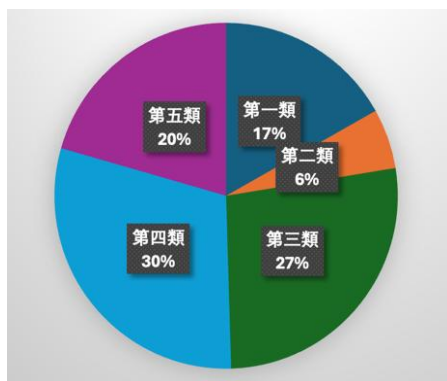
第二類（6 片）：一面為《大律藏》，另一面為空葉。

第三類（29 片）：兩面均為《大律藏》，同卷次，葉碼連續。

第四類（32 片）：兩面均為《大律藏》，同卷次，葉碼不連續。

第五類（22 片）：兩面均為《大律藏》，但分屬不同卷。

木刻版類型在總數中的所佔比例如【圖六】所示：



【圖六】木刻版類型所佔比例圖（阮蘇蘭製作）

經對《大律藏》木刻版的整理可知，以上五種類型是同時存在的，可作出以下假設：首先，《大律藏》是與其他書籍同時刻印的。這一做法並不一定為節省版面材料，其中僅有 5 片木刻版為空葉。但由於缺乏對漢喃研究院其他木刻版的研究，筆者們暫且未知全貌。其次，《大律藏》的各卷是同時刻印的。因為僅有 28 片木刻版葉面連續，而 53 片木刻版葉面同卷不連續，甚至有同一雕版 a、b 面不同卷的情況。

從拓片所呈現的木刻版現狀看，上述的十片木刻版都在不同程度上受損。損壞類型包括：木刻版殘缺、木刻版文字褪色。木刻版殘缺，導致文字缺佚。如木刻版 b 面上角殘缺（所據為編號 4147a 拓片），a 面上角殘缺（據編號 4264b 拓片）、木刻版上半部分殘缺（據編號 1182a 拓片）、木刻版的下半部分殘缺（據編號 4160b 拓片）、木刻版中間位置（據編號 2765a 拓片）殘缺等。木刻版文字褪色，導致字體模糊、缺損。如第 2020 號木刻版、編號 2131b 拓片、編號 2463a 拓片、編號 4138a 拓片等。綜上，有不同程度損壞的木刻版共有 52 片，佔比約百分之四十八。

按《大律藏》卷次順序將拓片進行排列，發現拓片對應的木刻版編號（即用白色簽字筆標註的編號）與前述其他 3 種雕版編號不同，且有變動。初步判斷該編號是根據漢喃研究院的實際收藏情況而定的，與《大律藏》卷次順序或卷中葉面排序並無關聯。《大律藏》木刻版標號分佈在編號 293 至 5190 範圍中，而同卷次木刻版編號分佈在編號 1168 至 5190 範圍內。如第 12 卷的編號為 4138。木刻版編號也並非根據每卷葉數進行排序，如第 11 卷第 2 葉的編號為 1438a，第 6 葉的編號為 4131b，第 7 葉的編號為 297b。

卷數、葉碼以及對應的雕版編號如表二所示：

【表二】對應雕版編號表

卷數	葉數如原本（木刻版索號）	葉數總數
11	2 (4138a); 6 (4131b); 7 (297b)	04
12	7 (4109b); 8 (2172b); 11 (4109a); 13 (2172a); 17 (4138b); 19 (4131a); 24 (1168b); 26 (2003a); 30 (2003b)	09

13	6 (297a); 7 (2137a); 8 (2137b); 9 (1168a); 13 (1365)	05
14	9 (4108a); 20 (2124a); 22 (2124b)	03
15	5 (4190b); 15 (1097a)	02
16	10 (2175a); 21 (2285a); 22 (2285b)	03
17	1 (1077a); 2 (1077b); 3 (4250a); 16 (4250b); 17 (278a); 18 (278b); 21 (1384a); 26 (2771a)	08
18	1 (1384b); 3 (1172a); 5 (4279b); 21 (4280a); 22 (4280b); 23 (4110b); 24 (4110a); 25 (1691b); 26 (4344b)	09
19	1 (4344a); 4 (4188a); 5 (4188b); 8 (2128b); 9 (1172b); 17 (1203a); 21 (2128a); 23 (2457b)	08
20	3 (2131b); 4 (2131a); 10 (2458a); 11 (4168a); 14 (4168b); 17 (2175b); 21 (1203b)	07
31	4 (5176a); 18 (4281b); 19 (4281a)	03
32	17 (4245a); 19 (4268a); 20 (4268b); 23 (5158b-a); 24 (5158a-b)	05
34	10 (5178a-b); 1? (4228a); 16 (5177b-5178a); 21 (1390b); 31 (1390a); 32 (1392a)	06
35	19 (1141b); 24 (1141a); 31 (1392b)	03
36	3 (5168a); 4 (5168b); 7 (2766a); 8 (2766b); 15 (2765a); 16 (2765b); 23 (1118b); 24 (1382a); 25 (1382b); 26 (1118a); 27 (1097b); 28 (1199)	12
37	13 (293a); 19 (293b); 17 (2138b); 24 (2138a)	04
38	1 (2783a); 9 (2783b); 10 (5190a); 11 (5190b); 16 (2229a); 17 (2229b); 18 (4228b); 23 (4279a); 24 (4228b); 25 (4228a)	10
39	3 (3812b); 5 (1691a); 8 (4185a); 9 (1204); 20 (2463b)	05
40	2 (2284a); 3 (4173a); 5 (2284b)	03
41	3 (2263a); 4 (2263b); 6 (4336a); 7 (3821a); 10 (4289a); 13 (4336b); 16 (5176a-b); 18 (3729a); 20 (8317a); 24 (8317b)	10
42	1 (2463a); 4 (2006b); 5 (1381a); 6 (2006a); 10 (1381b)	05
43	1 (4127a); 3 (4127b); 5 (4190a); 7 (2444a); 9 (4264a); 10 (1182a); 17 (3843b); 19 (2141b); 21 (2141a); 24 (3843a); 26 (2189b); 27 (2189a); 29 (4284a); 30 (4284b)	14
44	4 (5164b); 5 (1601a); 6 (1601b); 10 (3825); 12 (4147a); 14 (1104a); 16 (5164a); 18 (2281a); 20 (2281b); 23 (1104b); 25 (1078); 30 (3864a); 31 (3864b)	13
45	25 (4227b); 4 (8318b); 12 (8318a); 16 (4101b); 22 (4101a); 31 (3817b); 35 (3187a); 芳名葉 (4227a)	08
46	2 (2455a); 5 (3841a); 6 (3841b); 7 (2455b); 20 (4206a); 27 (4340a); 28 (2292a); 31 (2020)	08
55	12 (4189a); 13 (2135a); 16 (4337a); 17 (4337b); 18 (1181b); 19 (4160a); 20 (2135b); 21 (1181a); 22 (4160b); 24 (4185b); 25 (3812a)	11

56	2 (4102a); 5 (4102b); ? (2771b); 8 (3821b)	04
57	3 (4133a)	01
58	2 (2190b); 5 (2190a); 9 (1145a); 10 (1145b); 25 (4245b); 27 (2192b)	06
59	21 (1183b); 22 (1183a); 23 (2192a)	03
總共	30 卷	192

綜上，通過對《大律藏》木刻版及拓片的整理與統計，可知漢喃研究院現存《大律藏》木刻版為全書的 30 卷，共 192 葉（包含 a、b 兩面）。

參、《大律藏》木刻版的年代、興功的主人公、與收藏史



第 4227a 號拓片記載了《大律藏》第 45 卷的刻印主體資訊：「大南國山西省國威府丹鳳縣中瑞社銳村黃雲僧雲集本村及十方刪刻《大律藏》一卷第四十五」。¹⁴雖然木刻版並未明確標註刻印時間，但據上述材料反映出的資訊，可框定木刻版刻印的時間範圍：（1）木刻版首次刻印時間應不早於明命十九年（1838），即明命帝改國號為「大南國」當年。此前的「越南」年號使用時段為阮朝嘉隆三年（1804）至明命十九年（1838）。（2）木刻版最晚刻印時間應不晚於同慶三年（1888）。根據阮朝的行政區變遷，中瑞社此後屬河東省懷德府管轄。因此，《大律藏》木刻版的刻印時間應在阮朝明命十九年（1838）至同慶三年（1888）之間。由於文獻有限，筆者們不能據此斷定黃雲寺僧人為整部《大律藏》的刻印單位，或僅承擔部分刻印工作。

【圖七】編號 4227a 雕版拓片（阮蘇蘭攝）

¹⁴ 該木刻版 b 面為第 45 卷第 25 葉。

有關黃雲寺的文獻記載屈指可數，除法國遠東博古學院在二十世紀整理的碑銘拓片之外，¹⁵寺內的其餘三塊碑刻均未保存拓片。¹⁶這些碑刻記載了眾人重修黃雲寺的功德善舉，關於這些碑刻的記載不多，但至少可以確定黃雲寺的建立時代在後黎朝正和二年（1681）。黃雲寺曾於二〇一一年進行全面整修。幸運的是，重修前陳仲洋¹⁷在黃雲寺進行過實地考察，並拍攝記錄。這些影像資料便於筆者們直觀瞭解黃雲寺古貌。

越南福田和尚於黃雲寺修行，寺中仍舊供奉著他的牌位（「恭惟南無普明塔度牒福田沙門字密因號安禪祖師禪座下」）。黃雲寺是少見供奉福田雕像的佛寺，其他與福田有關的佛寺卻沒有供奉他的雕像。臨濟宗福田和尚（1784-1863）是越南十九世紀佛教傳播史的重要人物，其重要貢獻之一是刊刻和傳播佛教文獻，包括重刻漢文佛教經典、編纂和翻譯漢文佛教書籍成喃字等。這些經文的印刷本以及刻有這些經文的木刻版仍然在越南的寺院中流傳，並用於當代宗教生活。¹⁸

據《三寶弘通》（漢喃研究院編號 A.2477 抄本）記載，¹⁹當時銳村一致同意邀請富兒寺的福田主和尚持重修黃雲寺。福田組織了在河內其他佛寺修行的門徒、銳村民眾和當地官員進行重修工作。邀請以當年任河寧²⁰總督阮登楷（?-1854）為首的大官員參與重修工作。除記載各地信徒在重修黃雲寺過程中的貢獻，《三寶弘通》還記載了忌日供奉、捐獻、寺院裡行事規則以及銳村獎懲規定。《三寶弘通》為黃雲寺住持福田和尚於嗣德四年（1851）所編，此書文字為富兒寺字指南的僧人所書寫。釋同養法師

¹⁵ 編號 2282、2283、2284、2285 的四面碑刻分立於佛寺左側，刻有「後佛[]田池碑文記」，為 1681 年所刻。編號 2275、2276、2277 三面碑，其中編號 2275 碑刻年代為一七〇一年，其餘兩碑刻於一六八九年。編號 2286 碑刻年代不詳，但根據阮朝政區變遷，可知此碑年代不早於一八八八年，因為此後丹鳳縣後從國威府劃歸懷德府管轄。

¹⁶ 除一塊碑刻年代不詳，其餘二碑的年代分別為一八九〇和一九三四年。

¹⁷ 博士，副教授，前任漢喃研究院銘文研究室主任，現為越南河內工業大學當高級講師。

¹⁸ 參見[越]阮文青：〈漢喃研究院所藏福田和尚的作品版本介紹〉，《漢喃雜誌》，2019 年第 3 期（2019 年 6 月），頁 34-47。

¹⁹ 與黃雲寺間接相關的是河東省的一份地簿，共 180 葉，32×22 公分，今藏於漢喃研究院，編號 AG.A1.14。丹鳳縣 1428 至 1888 年隸屬於山西省國威府，1888 至 1945 年隸屬於河東省懷德府。

²⁰ 河內省和寧平省。

認為《三寶弘通》是據當時富兒寺同名字的碑文編成的。²¹

該書記載至少表明兩個重要資訊。首先，反映出嗣德四年（1851）福田擔任黃雲寺住持時該寺的建置情況。其次，可知紹治三年（1843），福田和尚亦擔任富兒寺的住持，並於此年為教化當地民眾而對寺院進行重修。《大律藏》的刊刻時間（至少第四十五卷）大約在一八三八年至一八八八年之間，²²即福田擔任黃雲寺住持到圓寂（1862年）間。據此推斷，福田在動員黃雲寺僧侶、銳村以及地方官員參與刻印佛經木刻版這一大事件中做為主持或擔任重要作用。據當前文獻背景，上述推測是合理的。還有另一種說法是，《大律藏》木刻版刻印很有可能延續到福田圓寂之後，但可能性較小。刻印《大律藏》這類大型佛經，須有能力、有地位的高僧才能邀請到阮登楷這樣的高級官員來組織民眾。若如此，《大律藏》（至少第四十五卷）的刻版時間應在一八三八年至福田逝世前一八六二年。

若漢喃研究院《大律藏》木刻版確實來源於黃雲寺，那麼福田在《大律藏》木刻刻印中確實發揮著重要作用。據《河城（即河內城）著名地標——蓮派寺》一書，「（蓮派寺所藏的木刻版）有一部分是在蓮派寺進行刊刻的，有一部分是從北寧大覺寺、河內蓮池寺遷移過來的。特別是一九七四年，河內市文化局將河內玉山祠的木刻版轉移到蓮派寺」。²³由上述材料可知，除從玉山祠遷出的木刻版外，其他佛經木刻版都來源於福田擔任住持的佛寺，如大覺菩薩寺、蓮池海會蓮池寺及蓮派寺。因此，福田所在的黃雲寺木刻版也完全有可能轉移到蓮派寺。

然而，在漢喃研究院現存的 107 木刻版中，有十片木刻版同時標有「V」和「LP」編號，這引發了一個新的問題，該十片有沒有屬於漢喃研究院繼承法國遠東博古學院收藏的木刻版，即在一九九四年越南漢喃研究

²¹ 釋同養法師認為，漢喃研究院保存的《三寶弘通》一抄本，但經過考察，發現這並非是一部書籍，而是黃雲寺碑文的匯抄，由福田和尚編。參見釋同養：〈福田和尚（1784-1862）的行狀與作品考略〉，《佛教文化》，第15卷第2期（2011年12月），頁14。但是，現在碑文不存，無所依據。

²² 見上述黃雲寺的行政區劃變遷。

²³ 參見〔越〕釋嘉光、阮佐珥：《河城著名地標——蓮派寺》，頁37。

院成立之後才跟蓮派寺的部分木刻版混合地保存。



【圖八】蓮派寺木刻版（Marc Riboud 攝，196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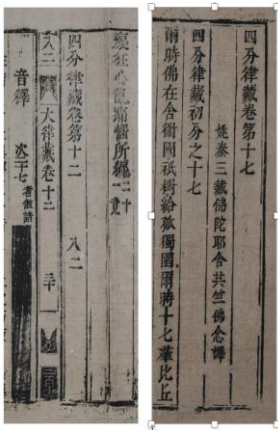
Marc Riboud & Philippe Devilliers, *The Face of North Vietnam* ith.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0.

本文研究的十片木刻版中，編號最大者為 V1124，顯示以「V」開頭編號的木刻版數量已達相當規模。綜觀漢喃研究院所藏的萬餘片木刻版，絕大多數均帶有此類編號。²⁴由上文可知，原藏於法國遠東博古學院的木刻版後來入藏漢喃研究院。這些雕版原本都被收藏在一處，可知總量並不大。通過對漢喃研究院雕版的初步判斷，可將所藏雕版大致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是來自遠東博古學院收集部分的大型木刻版或年代不清的版畫木刻版、及黎朝和阮朝早期木刻版。第二部分木刻版，尺寸普通，絕大部分來源於蓮派寺，所刻書籍年代主要為阮朝。且根據刊刻年代、尺寸和其他特徵，筆者傾向於認為這是《大律藏》木刻版更可靠的來源。此外還有一種可能，即這批木刻版來源於法國遠東博古學院從黃雲寺採入的《大律藏》木刻版，但可能性較小。因為蓮派寺為這批木刻版的藏地。若要證實這一假設，需要對漢喃研究院所藏木刻版作全面整理和研究。

²⁴ 漢喃研究院將在完成所有館藏漢喃文獻的整理後，做出準確的數據統計。

肆、何為《大律藏》？

《大律藏》木刻版最前面幾葉已不可見，但據現有木刻版拓片呈現的版心資訊，仍可考定當時刊刻的書籍名為《大律藏》。翻檢《大藏經》及現今漢文佛教經典目錄，未見同名經典，但一些木刻版殘片材料傳遞出《大律藏》原書名的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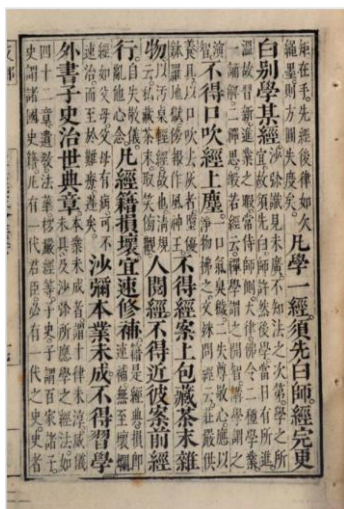
【圖九】編號 2003b 及 1077b 木刻版拓片，左：木刻版索號 2003b；右：木刻版索號 1077b（阮蘇蘭攝，2021 年）

如編號 2003b 木刻版即刻有「四分律藏卷二十」，無疑表明書名為《四分律藏》。編號 1077b 木刻版版心標註「四分律藏卷第十七」，說明該木刻版為《四分律》第 17 卷。又由「姚秦闍賓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譯」可知，《大律藏》即《四分律》。《四分律》是佛陀圓寂後流傳的 20 部佛教經典中，最為重要的五部經典之一，原為印度上座部系統法藏部所傳戒律（梵文為 *Dhaemagupta*），共 60 卷。因由四部分組成，故名《四分律》。西元四〇八年，姚秦時代的三藏譯師佛陀耶舍和竺佛念將之由梵文譯為漢文。《四分律》漢譯本甫出，便在中土產生巨大影響。²⁵《四分律》共包含比丘戒 250 條，比丘尼戒 348 條。從身（行動）、口（言論）、意（思想）三方面對僧尼的修行及日常生活作了詳細規定。

與《四分律》在中土的傳播相似，《四分律》很早就越南流行，並

²⁵ 後秦朝（384-417）由姚氏家族創立，歷三世而滅。

成為僧侶修行的主要戒律。雖然難以考定《四分律》（梵文本或者漢譯本）是否在北屬時期或獨立初期（十一世紀前）便已傳入越南。但其必定作為《大藏經》的一部分在越南陳朝時期前通過抄本或刻本形式在各地佛寺流傳。²⁶至於戒律書籍何時傳入越南，《三祖實錄·第二祖年譜實錄》中有大致闡述。如法螺禪師在一三二二年的行狀，其中便提及「看《四分律刪補抄》板，印施凡五千餘卷」；²⁷「命遊僊國師宗鏡、武寧山國師抱璞，就超類寺講之（即《四分律刪補抄》）」。²⁸《三祖實錄》提到的《四分律刪補抄》很有可能是《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的簡稱。該書由釋道宣（596-667）在唐武德九年（626）六月編撰成書，貞觀四年（630）重修，是為唐宋時期《四分律》四大譯註本之一。²⁹迄今為止，越南重刊重刻《四分律》本均以《四分律》為題名。筆者們並未發現任何題名《大律藏》的《四分律》刻本或其他經文。



【圖十】《重刊沙彌律儀要略增註》，乾隆壬午年（1763）刊本，編號：C.156。今藏於慕尼黑巴伐利亞州圖書館（Bayerische Staatsbibliothek）

²⁶ 釋福山談及越南律學傳播：「越南律藏的傳承情況尚不明晰」。參見〔越〕釋福山：《律學精要》（河內：東方出版社，2010年）；〔越〕阮蘇蘭：〈十八世紀性泉法師與漢文藏律在越南的傳入與傳承脈絡〉，頁107-150。
²⁷ 參見〔越〕慧忠：《三祖實錄·第二祖年譜實錄》，越南漢喃研究院館藏本，編號：A.2048，第26葉。
²⁸ 參見〔越〕慧忠：《三祖實錄·第二祖年譜實錄》，第26葉。
²⁹ 《四分律》的其他三種註疏本包括唐法礪，《四分律疏》、〔唐〕懷素，《四分律開宗記》、〔宋〕圓照：《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

在中國佛教史上，「四分律」俗稱「大律」，指「比丘」戒律，以區別「沙彌」戒律。《四分律行事鈔批》第一卷亦提及「大律藏」一詞：「大律藏中，明其持犯行相，是實錄也」。³⁰然而，頻繁使用為「大律」指代《四分律》的卻是《沙彌律儀要略增註》一書。此書由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祿宏（1532-1612）、菩提心比丘鼎湖山沙門弘贊（1611-1685）註解。³¹該書卷一中有如下記載：「此要略中，凡言經云。律云。多出沙彌十戒法。不復一一繁釋。若注中云大律者。即比丘律也」。³²《沙彌律儀要略增註》在越南流傳甚廣，今見版本四種。最早版本於明命二十年（1839）光明寺（海陽省）重刊、照妙比丘編撰序文³³（編號 AC.622，漢喃研究院藏本）。一種是嗣德三十三年（1880）細川寺重刻本。³⁴流行最廣的版本是嗣德三十四年（1881）多寶寺重刻本。³⁵一種刻本刊年不詳，僅知據佛跡寺所藏木刻版重刻。³⁶

《四分律》早傳越南，《沙彌律儀要略增註》亦在越南多次重刻。但只有本文研究的《大律藏》稱《四分律》為「大律」。這或許可歸因於《沙彌律儀要略增註》對福田和尚產生了深遠影響。福田極可能主持了《四分律》木刻版（至少部分內容）的刻印工作，因此該書在《四分律》

³⁰ [唐]大覺禪師：《四分律行事鈔批》共十四卷。CBETA 2021 年 Q4 版，X42，編號 736，頁 612。

³¹ 在十六世紀末至十七世紀末的中國，雖然佛教蓬勃發展，但往往流於表面浮華而缺乏實質修學，導致律學衰微。在此背景下，這兩位法師決心編撰警策之作，以流傳於世，弘揚戒律，重振律儀。參考任繼愈主編：《中國佛教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4 年）。王建光：《中國律宗通史》（江蘇：鳳凰出版社，2008 年）。周齊：《明代佛教與政治文化》（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 年）。

³² [明]祿宏輯，[清]弘贊註：《沙彌律儀要略增註》，CBETA 2021 年 Q4 版，《已新纂大日本續藏經》第 60 冊，編號 1118，頁 229。

³³ [明]祿宏輯，[清]弘贊註：《沙彌律儀要略增註》，越南漢喃研究院所藏光明寺重刻本，編號：AC.622。

³⁴ [明]祿宏輯，[清]弘贊註：《沙彌律儀要略增註》，越南漢喃研究院所藏德川寺重刻本，編號：AC.338。

³⁵ [明]祿宏輯，[清]弘贊註：《沙彌律儀要略增註》多寶寺重刻本有多種版本。如漢喃研究院藏本（編號：AC.311、AC.345）、法國亞洲學會藏本（編號：Paris. SA.D. 2332）、河內勝嚴寺藏本（編號：TN.080）、越南國家圖書館藏本（編號：R.198）。

³⁶ [明]祿宏輯，[清]弘贊註：《沙彌律儀要略增註》，越南漢喃研究院藏本，編號：AC.164。

中有所體現也是合乎情理的。儘管《沙彌律儀要略增註》未見於性泉法師當年從中國佛教戒律重鎮——鼎湖山寺——攜回的書目清單中，但該書一直流傳至福田生活的時代（約一個世紀後），³⁷足以證明福田應曾接觸過此書。越南漢喃研究院藏有《沙彌律儀解音》一書（編號 AB.527/1-2），此書分上下兩卷為福田和尚翻譯《沙彌律儀要略增註》的喃字本，由北寧省安豐縣大林鄉天福寺於嗣德十四年（1861）所刻。由此可推斷，福田在刻印《四分律》時應參考了《沙彌律儀要略增註》一書。

《沙彌律儀要略增註》書前有《重治毘尼律藏總目》一文（共 5 葉），提及黎永佑年間（1735-1740）性泉禪師求經事。性泉曾到清朝廣東鼎湖山求得經典，回國後將經書存放乾安寺（棟多郡，河內）卻發現缺少一冊（一冊包括第 34、第 35 卷），故此書是殘缺的。而嗣德十五年（1862）四月，蓮派寺主持的福田組織刻印佛經，就包括佛陀耶舍共竺佛念合譯的六十卷本《四分律》。那麼，根據這一資訊以及黃雲寺在《大律藏》刻印的作用，可知福田在佛經刻印中起到關鍵的作用。《大律藏》雕刻年代在嗣德十五年（1862），也是福田圓寂當年，在上文假定的時間範圍內。³⁸

《道教源流》卷上第 4a 葉「律數」中提及了《大律藏》四十卷本。³⁹比較卷數可知，該本《大律藏》並非福田編撰，除非為殘卷。此外，《重治毘尼律藏總目》中述及《四分律》四本，其中 12 卷原本源於大清國安緣寺，重刻於阮惠光中元年（1788）到光中五年（1792）。因此可推定，福

³⁷ [越]阮蘇蘭：〈十八世紀性泉法師與漢文藏律在越南的傳入與傳承脈絡〉，頁 107-150。

³⁸ 這並非《沙彌律儀解音》的正文部分，而是上卷正文前的一部分。其中提到嗣德十五年（1862）發生的事件，比正文內容稍晚一年。此書下卷有《沙彌律儀卷一外科》，包括蓮派寺對聯等內容，如「釋教真言前言往行」等。《沙彌律儀卷一外科》的落款日期為嗣德十二年（1859），比《沙彌律儀解音》的正文刊刻時間還要早兩年，較為可疑。此外，與明確指出作者為蓮派寺福田和尚的《沙彌律儀卷一外科》，《重治毘尼律藏總目》並沒有作者資訊，也沒有刻印日期。

³⁹ [越]福田編：《道教源流》，越南漢喃研究院館藏本，編號：A.2675。該本由福田編定，阮大方（即阮登楷）撰序，由大覺寺在紹治五年（1845）刊刻。越南漢喃研究院藏有《道教源流》的另一種版本，編號為 A.1825。

田根據其他傳本中重刻了《四分律》，而並非重刻自性泉帶回的佛經。⁴⁰

伍、《永樂南藏》與《嘉興藏》的混合體



【圖十一】左為東京大學萬曆《嘉興藏》版式，右為越南《大律藏》版式，同為十行二十字。（筆者們製作）

越南《大律藏》即是中國大藏經中的《四分律》，因為發現時該經書是採方冊藏形式刊行，加上刊印年代已進入十八、九世紀，故先對照《嘉興藏》的版式，同樣為一面十行，一行二十字的形式。所以，一開始是認定，越南《大律藏》應該是翻刻《嘉興藏》。但拿東京大學公布的萬曆嘉興藏數位版來對照，卻發現字句上是不同的。

因為越南《大律藏》年代悠久，以及刊刻保存的關係，目前可以看到的第一葉是從卷十一的第六張開始，照理說，如果是複刻自《嘉興藏》，對照兩版本，應該每行頭一字基本上都會一樣，或是只有少許更動，但在第一葉就發現字句有所異動，應為不同版本。

所以，進一步發現其版心有千字文編號，由於發行、流通以及台灣並無明代《永樂南藏》的關係，通常會從對照影印本《永樂北藏》找起。《四分律藏》在《永樂北藏》的千字文編號起於「業一」，第十一卷為

⁴⁰ 關於福田重刻《四分律》的底本，未來將另撰文介紹。

「所一」，與越南《大律藏》第十一卷千字文編號為「入一」不同。

《永樂北藏》，又名《北藏》，明成祖永樂八年（1410）敕令雕印。始刻於明成祖永樂十七年（1419），完成於英宗正統五年（1440）。參與者有道成、一如等。刻藏的地點在北京，經版由司禮監掌管，藏於祝崇寺內的漢經廠。

《永樂北藏》雖是參照《永樂南藏》的結構分類，但在編函方面又作了較大的調整編成。全藏總計 636 函（函號為「天」至「石」。其中，有些函內收有兩類性質不同的經典），收經 1,615 部、6,361 卷，始於《大般若經》，終《大明三藏法數》。其結構為：（一）大乘經，206 函（函號為「天」至「念」）537 部。（二）小乘經，45 函（函號為「作」至「竭」）239 部。（三）宋元入藏諸大小乘經，34 函（函號為「竭」至「言」）300 部。（四）大乘律，5 函（函號為「言」至「初」）25 部。（五）小乘律，48 函（函號為「初」至「愛」）59 部。（六）大乘論，50 函（函號為「愛」至「逸」）93 部。（七）小乘論，73 函（函號為「逸」至「弁」）37 部。（八）宋元續入藏諸論，5 函（函號為「轉」至「通」）23 部。（九）西土聖賢撰集，19 函（函號為「廣」至「漆」）147 部。（十）此土著述，151 函（函號為「書」至「石」）155 部。⁴¹

呂澂對於《永樂南藏》的編目改革是持正面的評價，認為此藏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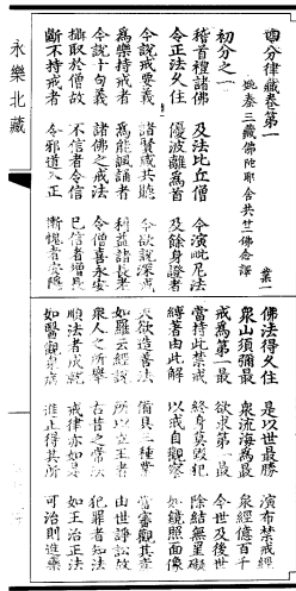
受了元代《至元法寶錄》的啟發，在全部編次方面作了一大改革。其前各版藏經都以《開元法寶錄》為據，先分大小乘，再各別細分經律論，並將宋代陸續入藏各書、譯典和著述交互夾雜地附在後面，顯得凌亂無序。再刻南藏改變了這一編法，先分經律論，再各分大小乘，而將宋元續入各書分別附在三藏之末，這就清楚得多了。⁴²

⁴¹ 許彤：〈重慶圖書館藏《永樂北藏》探源〉，《圖書館工作與研究》，2010 年 05 期（2010 年 5 月），頁 62-63。

⁴² 呂澂：〈明再刻南藏〉，《呂澂佛學論著選集》卷三，（濟南：齊魯書社，1991 年），

顯示《永樂南藏》是重編過，而《永樂北藏》的編排又有所更動，所以，越南《大律藏》不是依照《永樂北藏》的話，往上追即是要對照《永樂南藏》或《洪武南藏》。但依據「佛教藏經目錄數位資料庫」的紀錄：【洪武南藏】No.820《四分律》姚秦闍賓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譯，冊數：117-120，頁數 234，卷數：60。千字文：下 1（331）-隨 10（336）。

43



【圖十二】《永樂北藏》整理委員會編輯《永樂北藏》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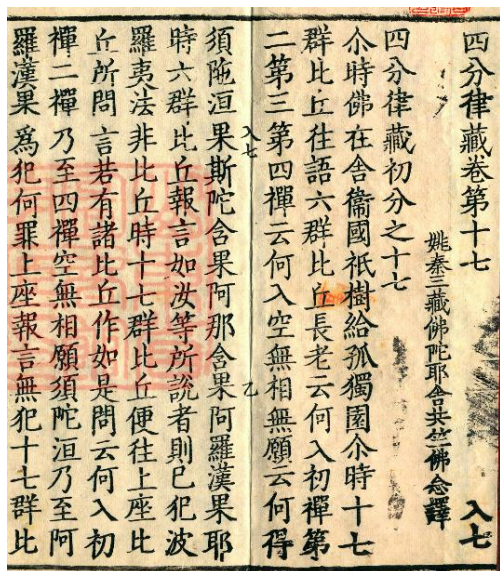
《洪武南藏》淵源與磧（砂藏）關係密切，所以《中華大藏經總目錄》卷三：「業字至無字（第八十七函至第八十八函）1118《四分律藏》六十卷（姚秦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磧（砂藏）下至隨」，所以，兩部大藏經的《四分律藏》的千字文編號都是「下至隨」，當然與越南《大律藏》不同。

頁 1481。

⁴³ 參見 http://jinglu.cbeta.org/cgi-bin/jl_detail.pl?lang=&sid=zugpvt，瀏覽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只剩《永樂南藏》，而查詢其目錄千字文的序列，發現：

《大明重刊三藏聖教目錄》卷三：「【訓、災、⁴⁴奉（每號十卷）。母、儀、諸、姑（每號八卷）】。四分律藏（六十卷）、四分戒本（二卷），（二經同七函）」。⁴⁵



【圖十三】山東圖書館藏《永樂南藏》數位版，《四分律藏》卷十七

《金陵梵剎志》卷四十九：「【訓】（十卷一百八十張尾半二張）、【入】（十卷一百九十七張尾半五張）、【奉】（十卷一百九十六張尾半二張）、【母】（八卷一百七十九張尾半四張）、【儀】（八卷一百八十六張尾半四張）、【諸】（八卷一百五十八張尾半四張）、【姑】（八卷一百五十九張尾半四張）。四分律藏、四分戒本」。⁴⁶

《大明重刊三藏聖教目錄》與《金陵梵剎志》的〈南藏目錄〉都是

⁴⁴ 「災」字，應為「入」。

⁴⁵ 《大明重刊三藏聖教目錄》，CBETA 2021 年 Q3 版，《中華大藏經》第 106 冊，編號 1937，頁 778。

⁴⁶ 《金陵梵剎志》，CBETA 2021 年 Q3 版，《大藏經補編》第 29 冊，編號 160，頁 377。

「訓、入、奉、母、儀、諸、姑」，與越南《大律藏》卷十一是「入一」、卷三十一是「母一」、卷三十九是「儀一」、卷五十五是「姑一」，可見其排序是與《永樂南藏》一致，依照其版本翻刻的可能性很高。

其次是《嘉興藏》的目錄千字文序列，《嘉興藏》翻刻正藏多依照《永樂北藏》為主，故其千字文編號起於「業一」到無字函。如：

《藏經值畫一目錄》：「業字至無字（八十七至八十八函）《四分律藏》（六十卷十二本）」⁴⁷此依《嘉興藏》排列，《大明三藏法數》（第一卷-第十三卷）卷一：「破戒五過（出《四分律藏》第五十九卷無字函）」⁴⁸陳熙願增訂時，加入一段《四分律藏》節錄，出自《龍藏》。《在家律要廣集》卷一：「《四分律藏》（出《龍藏》籍字函節錄三十二卷，姚秦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陳增」。⁴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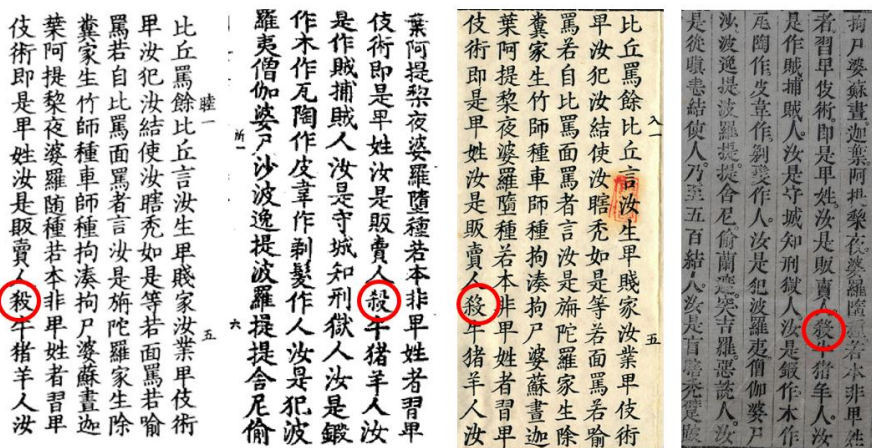
所以，越南《大律藏》刊刻時所使用的版式，是依照《嘉興藏》的版式來雕刻製造，這可能與當時越南受到性泉法師將大量《嘉興藏》的佛教典籍帶回越南有關係。

除了，以千字文編號來推測越南《大律藏》翻刻自《永樂南藏》，比對過字句之後，發現有些字是越南《大律藏》與《永樂南藏》共有的，而《洪武南藏》、《永樂北藏》、《嘉興藏》彼此是一樣的，但與前述兩種不同。例如：「殺」字。

⁴⁷ 《藏經值畫一目錄》，CBETA 2021 年 Q3 版，《國家圖書館善本佛典》第 59 冊，編號 9011，頁 35。

⁴⁸ 《大明三藏法數》，CBETA 2021 年 Q3 版，《永樂北藏》第 181 冊，編號 1615，頁 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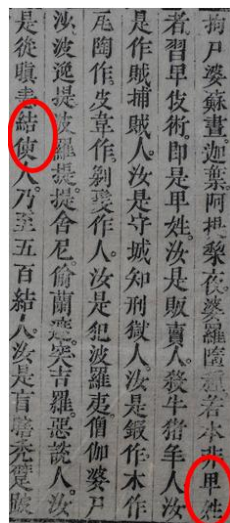
⁴⁹ 《在家律要廣集》，CBETA 2021 年 Q3 版，《卍新纂大日本續藏經》第 60 冊，編號 1123，頁 448。



【圖十四】左 1《洪武南藏》、左 2《永樂北藏》，右 2《永樂南藏》、右 1 越南《大律藏》（筆者們製作）

前面兩種大藏經的「殺」字，右為部首「殳」，但《永樂南藏》與越南《大律藏》右邊的部首變形為上類似「刀」下「文」所組成。此「殺」字的特殊筆畫，在後來的《嘉興藏》中也沒有出現過，因此，可以推測當時越南《大律藏》寫刻者應該就是依照《永樂南藏》的版本進行重新製作，不過，《永樂南藏》的一面六行、一行十七字的格式被轉改為一張兩面，一面十行、一行二十字的《嘉興藏》版式。

在文字內容上，《四分律藏》收錄在《洪武南藏》、《永樂南藏》、《永樂北藏》基本上內容都是相同的，除了《永樂北藏》是一面五行，與其他兩者是一面六行不同而已。千字文編排上，《洪武南藏》是下至隨（下睦夫唱婦隨），《永樂南藏》是訓至姑（訓入奉母儀諸姑），《永樂北藏》是業至無（業所基藉甚無）也是最大差異的地方。



【圖十五】越南《大律藏》，（筆者們製作）

而對照現今流通的《大正新脩大藏經》為基礎的 CBETA，在《四分律》卷十一：

「拘尸婆蘇畫、迦葉、阿提梨夜、婆羅墮種。」若本非卑姓習卑伎術即是卑姓，汝是販賣人、殺牛豬羊人，汝是作賊捕賊人，汝是守城知刑獄人，汝是鍛作、木作、瓦陶作、皮韋作、剃髮作人。汝是犯波羅夷、僧伽婆尸沙、波逸提、波羅提提舍尼、偷蘭遮、突吉羅、惡說人，汝是從瞋恚結人，乃至五百結人，汝是盲瞎、禿、蹉跛。⁵⁰

在其註解 18、20 中都有提及與明版的不同，所以，越南《大律藏》主要就是延續明版的內容，並未做太多更動！

綜合上述，筆者可以推斷越南《大律藏》在刊刻時，所依據的底本，應該就是《永樂南藏》中《四分律藏》，但是在製作木刻版時，為了方便做成方冊本，以及當時流行的流通樣式，而改採《嘉興藏》一面十行、一行二十字的版式。內容上則依照《永樂南藏》來翻刻，所以在板心上保留有千字文編號，從訓至姑，雖然目前越南本所留下的卷數並不齊全，但按照排序來看，是符合的。

性泉法師回越之後，積極努力弘揚戒律，當時的人曾說越南有《四分律》從此開始，但到目前為止《四分律藏》在越南留下的刻印本卻不多，實在是一件很可惜的事情。然而，有此越南《大律藏》的出土，或許可以更清楚的了解到戒律在越南佛教發展過程中的地位與價值。

⁵⁰ 《四分律》，CBETA 2025 年 R3 版，《大正新脩大藏經》第 22 冊，編號 1428，頁 635。

陸、結論

漢喃研究院所藏《大律藏》殘本，共有木刻版一百七片，其中記錄了《大律藏》30卷（原書總共60卷），192葉。目前可供直接考察的木刻版僅有十片，其他木刻版情況僅能通過木刻版拓片進行判斷，但基本可以勾勒出《大律藏》木刻版的總體特徵。該本《大律藏》木刻版第45卷刻印時間為阮朝嗣德十五年（1862），刻印地點為黃雲寺，該寺位於山西省國威府丹鳳縣中瑞社銳村。《大律藏》極可能在福田和尚的主持下進行刻印。從對《大律藏》本文的研究著手，筆者們發現黃雲寺在越南印刷史上首次浮現於文獻記載。然而，由於第45卷中僅有一葉記錄了木刻版刊刻主體，因此很難確定《大律藏》木刻版是在不同佛寺中刻印，或皆在黃雲寺刻印。

根據木刻版中所見的訊息跟其他細節如書名為《大律藏》及其譯者為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可以肯定所謂《大律藏》文本即《四分律》。雖然，這是越南乃至中國第一次，也許是唯一一次出現名為「大律藏」的《四分律》文本，但並未脫離漢傳佛教傳統，即比丘的戒律將四分律稱為「大律」，區別於沙彌的戒律稱為「律」。這種叫法也反映出中國鼎湖宗派戒律對十八至十九世紀越南佛教及僧侶的影響。

《四分律》木刻版從黃雲寺（至少部分）入藏漢喃研究院，歷經一百五十餘年，反映出其重要價值。然而，由於材料散佚，目前未見《四分律》木刻版存於越南其他儲藏中心或佛寺。研究顯示，十九世紀越南《大律藏》的刊刻所依據的底本應為《永樂南藏》中的《四分律藏》，但在製作木刻版時，為適應當時流通形式與方冊裝幀，改採《嘉興藏》的一面十行、一行二十字的版式。這是首次發現越南佛教刊刻經典時參考《永樂南藏》的證據，進一步證明了中國佛經版本對越南佛教的深遠影響。透過對《大律藏》木刻版的研究，不僅可探究《四分律》在越南的流傳情況，也有助於理解《永樂南藏》如何影響越南佛教經典的刊刻與流通。

引用書目

古代文獻

- 〔姚秦〕 罽賓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譯
《四分律》，CBETA 2025 R3 版，《大正新脩大藏經》第 22 冊，
編號 1428。
- 〔唐〕 大覺禪師
《四分律行事鈔批》，CBETA 2021 Q4 版，X42，編號 736。
- 〔明〕 一如等
《大明三藏法數》，CBETA 2021 Q3 版，《永樂北藏》第 181
冊，編號 1615。
- 〔明〕 祿宏輯、弘贊註
《沙彌律儀要略增註》，越南漢喃研究院館藏本，編號 AC.622、
AC.338、AC.311、AC.345、AC.164。
- 〔明〕 葛寅亮編纂
《金陵梵剎志》，CBETA 2021 Q3 版，《大藏經補編》第 29 冊，
編號 160。
- 〔明〕 蕩益大師集輯
《在家律要廣集》，CBETA 2021 Q3 版，《卍新纂大日本續藏經》
第 60 冊，編號 1123。
- 〔明〕 雙徑山僧眾編
《大明重刊三藏聖教目錄》，CBETA 2021 Q3 版，《中華大藏
經》第 106 冊，編號 1937。

不著撰人

- 《藏經值畫一目錄》，CBETA 2021 Q3 版，《國家圖書館善本佛
典》第 59 冊，編號 9011。
- 〔越〕 福田編
1845 《道教源流》，越南漢喃研究院館藏本，編號 A.2675、A.1825。
- 〔越〕 慧忠
《三祖實錄·第二祖年譜實錄》，越南漢喃研究院館藏本，編號
A.2048。

近人文獻

Philippe Le Failler

- 2009 《河內法國遠東博古學院百年科學研究回顧（1900-2000）》
（河內：資訊文化出版社，2009 年）。
*A Century of Scientific Research at the 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
Orient in Hanoi (1900-2000)*, (Hanoi: Information and Culture

- Publishing House, 2009).
- 王建光 Wang, Jianguang
2008 《中國律宗通史》（江蘇：鳳凰出版社，2008年）。
A Comprehensive History of the Chinese Vinaya School, (Jiangsu: Phoenix Publishing House, 2008).
- 任繼愈（主編） Ren, Jiyu (ed.)
2014 《中國佛教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4年）。
History of Chinese Buddhism, (Beijing: China Social Sciences Press, 2014).
- 呂澂 Lü, Cheng
1991 〈明再刻南藏〉，《呂澂佛學論著選集》卷三（濟南：齊魯書社，1991年），頁1480-1483。
“Recarving of the Southern Canon in the Ming Dynasty,” in *Selected Buddhist Works of Lü Cheng*, vol. 3, (Jinan: Qilu Publishing House, 1991), pp. 1481-1483.
- 吳世龍、陳泰平 Wu, Shilong and Chen, Taiping
2009 《遠東博古學院（1898-1957年）》（河內：河內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年）。
The 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Orient (1898-1957), (Hanoi: Hanoi Social Sciences Publishing House, 2009).
- 周齊 Zhou, Qi
2015 《明代佛教與政治文化》（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年）。
Buddhism and Political Culture in the Ming Dynasty,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5).
- 阮文青 Nguyễn, Văn Thanh
2019 〈漢喃研究院所藏福田和尚的作品版本介紹〉，《漢喃雜誌》，2019年第3期，頁34-47。
“An Introduction to the Versions of Works by Master Phúc Điền Preserved at the Institute of Hán-Nôm Studies,” in *Journal of Hán Nôm Studies*, no. 3 (2019), pp. 34-47.
- 阮俊強、鄭克孟 Nguyễn, Tuấn Cường and Trịnh, Khắc Mạnh
2020 〈漢喃研究院上半世紀（1907-2020）的研究成就和前景〉，《漢喃雜誌》，2020年第4期，頁6-31。
“Research Achievements and Prospects of the Institute of Hán Nôm Studies in its First Half Century (1907-2020),” in *Journal of Hán Nôm Studies*, no. 4 (2020), pp. 6-31.
- 阮蘇蘭 Nguyễn, Tô Lan
2020 〈十八世紀性泉法師與漢文藏律在越南的傳入與傳承脈絡〉，《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2020年第1期（6月），頁107-150。

- “The Transmiss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Vinaya Canon in Vietnam through Master Tính Tuyề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Taiwan Journal of East Asian Studies*, no. 1 (June 2020), pp. 107–150.
- 2022 〈漢喃研究院所藏《大律藏》木刻版研究〉，《漢喃雜誌》，2022年第1期（2月），頁57-74。
 “A Study of the Woodblock Edition of the *Mahāsaṃghika Vinaya* Preserved at the Institute of Hán Nôm Studies,” in *Journal of Hán Nôm Studies*, no. 1 (February 2022), pp. 57–74.
- 許彤 Xu, Tong
 2010 〈重慶圖書館藏《永樂北藏》探源〉，《圖書館工作與研究》，2010年第5期（5月），頁62-63。
 “A Study on the *Yongle Northern Canon* Preserved in Chongqing Library,” in *Library Work and Research*, no. 5 (May 2010), pp. 62–63.
- 潘錦尚、龔克略、黎國粵 Phan, Cẩm Thượng, Cung, Khắc Lược, and Lê, Quốc Việt
 2000 《越南古代圖畫》（河內：河內美術出版社，2000年）。
Ancient Vietnamese Paintings, (Hanoi: Hanoi Fine Arts Publishing House, 2000).
- 蔡中史 Cai, Zhongshi
 2020 《漢喃研究院所藏木刻版研究（第一階段）》，院級基礎科研專案，2020。
A Study of the Woodblock Editions Preserved at the Institute of Hán Nôm Studies (Phase One), (Institute-level Basic Research Project, 2020).
- 鄭克孟 Trịnh, Khắc Mạnh
 2000 〈漢喃研究院三十年來的建設與發展〉，《漢喃雜誌》，2000年第1期（2月），頁3-12。
 “Thirty Years of Development at the Institute of Hán Nôm Studies,” in *Journal of Hán Nôm Studies*, no. 1 (February 2000), pp. 3-12.
- 釋同養 Thích, Đồng Dưỡng
 2011 〈福田和尚（1784-1862）的行狀與作品考略〉，《佛教文化》，第15卷第2期（12月），頁12-15。
 “A Biographical and Textual Study of Master Phúc Điền (1784–1862),” in *Buddhist Culture*, vol. 15, no. 2 (December 2011), pp. 12-15.
- 釋福山 Thích, Phước Sơn
 2010 《律學精要》（河內：東方出版社，2010年）。
Essentials of Vinaya Studies, (Hanoi: Oriental Publishing House, 2010).

釋嘉光、阮佐珥 Thích, Gia Quang and Nguyễn, Tá Nhí

2009 《河城著名地標——蓮派寺》（河內：宗教出版社，2009年）。
The Famous Liên Phái Pagoda of Hanoi, (Hanoi: Religious Publishing House, 2009).

